公司代码:603080 公司简称:新疆火炬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颖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83,489,398.37	1,338,607,882.88	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4,896,284.30	1,025,942,865.35	5.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79.41	-14,830,092.7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1,794,808.99	99,107,763.92	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29,385.62	21,025,196.09	3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07,673.31	20,995,671.54	4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2.17	增加0.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5	4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20.50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00.12	
所得税影响额	-6,108.07	
合计	21,712.3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50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安林	46,825,000	33.09	46,82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11,694,900	8.26	0	质押	10,090,000	其他
赵海斌	7,440,000	5.26	7,4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08,800	4.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5,800	4.46	0	无		其他
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27,400	1.86	0	无		其他
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2,000	1.49	0	无		其他
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83,400	1.33	0	无		其他
张秀丽	1,860,000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严始军	1,860,000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秦秀丽	1,860,000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志龙	1,860,000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郭鹏	1,860,000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嘉兴昭宣元安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76,400	1.11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11,6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4,900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0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8,800		
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05,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5,800		
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2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7,400		
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2,000		
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3,400		
张秀丽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严始军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秦秀丽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陈志龙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郭鹏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嘉兴昭宣元安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6,400		
苏州祥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1,200		
于光明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王安良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热依汗姑丽·苏坦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杨恒军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海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安林之子;股东陈志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安林之侄女婿;股东昆吾民乐九鼎、嘉兴九鼎一期、苏州安丰九鼎、昭宣元盛九鼎、昭宣元泰九鼎、昭宣元安九鼎、苏州祥盛九鼎为一致行动人;股东秦秀丽为股东严始军之妻;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与王安良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额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32,374,164.22	4,178,686.95	28,195,477.27	674.74	主要系本期支付光正燃气收购股权款项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047,996.82	31,829,585.21	-16,781,588.39	-52.72	主要系本期支付前期应付款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855,753.93	9,877,715.89	-7,021,961.96	-71.09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工资奖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996,959.72		44,996,959.72	100	主要系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49,543.96		5,249,543.96	100	主要系其他综合收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29,747,415.76		29,747,415.76	100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税金及附加	402,529.27	208,792.33	193,736.94	92.79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导致税金附加增加
管理费用	3,010,092.99	6,860,826.72	-3,850,733.73	-56.13	主要系上期发生IPO相关宣传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772,138.65	-368,261.05	2,140,399.70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588,579.53	304,933.81	5,283,645.72	1,732.72	主要系本期增提应收款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6,823,389.50		6,823,389.50		主要系本期计提光正燃气一季度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900.12	5,087.86	7,812.26	153.55	主要系本期支付滞纳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79.41	-14,830,092.72	12,616,113.31		主要系本期天燃气收入增加,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支付的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32,696.55	-6,957,299.08	-76,175,397.47		主要系本期支付光正燃气收购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5,439.20	-6,800,105.50	27,455,544.70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贷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新疆火炬收购光正能源所持光正燃气部分股权之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51%股权,交易双方于2019年2月19日签署了《关于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光正能源有限公司所持光正燃气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框架协议》。2019年3月29日,公司已分别与中介机构签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9-018)。截止目前,公司与相关方仍在商议收购方案,积极推进该事项。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龙
日期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21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赵安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22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热依汗姑丽·苏坦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发表上述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监事会意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24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含收益)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62号文《关于核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2,800,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50,536,041.4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2,263,958.5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12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7】554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为286,037,391.05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余额170,000,000元)。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计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收益)进行现金管理,具体计划情况如下:

(一)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四)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鉴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跟踪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期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审议程序以及专项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对额度上限为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新疆火炬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五、报备文件

1、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9-023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吾民乐九鼎")、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九鼎一期")、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昭宣元盛九鼎")、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昭宣元泰九鼎")、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安丰九鼎")、嘉兴昭宣元安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元安九鼎")、苏州祥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盛九鼎")(以上机构投东统称为"九鼎投资")分别持有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疆火炬")7,440,000股、6,696,000股、2,790,000股、2,232,000股、2,000,000股、1,674,000股、1,488,000股(合计持有24,32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5.26%、4.73%、1.97%、1.58%、1.41%、1.18%、1.05%(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9%)。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君安湘合")及王安良分别持有新疆火炬11,930,000股、930,000股(合计持有12,86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8.43%、0.66%(合计占公司总股本9.09%)。

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1月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九鼎投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1,415,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2,830,000股。

公司股东君安湘合及王安良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1,415,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2,830,000股。

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和2019年1月10日分别披露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股东九鼎投资、君安湘合及王安良的《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截至2019年4月23日,九鼎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4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君安湘合及王安良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4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君安湘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930,930 8.43%		IPO前取得:11,930股
昆吾民乐九鼎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440,744 5.26%		IPO前取得:7,440,744股
嘉兴九鼎一期	5%以下股东	6,696,696 4.73%		IPO前取得:6,696,696股
昭宣元盛九鼎	5%以下股东	2,790,979 1.97%		IPO前取得:2,790,979股
昭宣元泰九鼎	5%以下股东	2,232,232 1.58%		IPO前取得:2,232,232股
苏州安丰九鼎	5%以下股东	2 1.41%		IPO前取得:2
嘉兴元安九鼎	5%以下股东	1,674,674 1.18%		IPO前取得:1,674,674股
祥盛九鼎	5%以下股东	1,488,488 1.5%		IPO前取得:1,488,488股
王安良	5%以下股东	93 66%		IPO前取得:93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昆吾民乐九鼎	7,440,744	5.26%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九鼎一期	6,696,696	4.73%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昭宣元盛九鼎	2,790,979	1.97%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昭宣元泰九鼎	2,232,232	1.58%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安丰九鼎	2	1.41%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元安九鼎	1,674,674	1.18%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祥盛九鼎	1,488,488	1.5%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24,320,320	17.19%	—
第二组	君安湘合	11,930,930	8.43%	王安良为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王安良	93	66%	王安良为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合计	12,860,860	9.09%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君安湘合	93	66%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22.78-25.47	2,186,349.2	11	7.77%
昆吾民乐九鼎	4312	3%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78,176,764	4	95%
嘉兴九鼎一期	392	28%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7,356,584	4	46%
昭宣元盛九鼎	1626	11%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2,965,5 8	2,627,4	1.86%
昭宣元泰九鼎	13	9%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2,353,497	2,1 2	1.49%
苏州安丰九鼎	1166	8%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2,17,273	1,883,4	1.33%
嘉兴元安九鼎	976	7%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1,8,8,396	1,576,4	1.11%
祥盛九鼎	868	6%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18.1-18.85	1,6,1,5	1,4,1,2	99%
王安良	485	34%	2019-24-2019-23	集中竞价交易	22.89-23.19	11,15,8	445	3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披露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新疆火炬收购光正能源所持光正燃气部分股权之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光正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能源")签订收购光正能源所持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51%股权之框架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光正能源所持有的光正燃气51%股权。截止目前,公司已与中介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积极推进该事项。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或达成实施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的。在减持实施期间内,公司股东君安湘合及王安良、九鼎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承诺的要求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公司代码:603013 公司简称:亚普股份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2 公司董事长郝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晨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31,280,018.05	6,159,916,472.56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80,473,682.52	3,034,436,212.63	1.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36,326.86	150,418,813.78	-27.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53,424,508.41	1,674,234,902.00	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23,542.38	72,082,565.41	-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265,513.39	65,102,881.12	-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3.37	减少1.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6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6	-25.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061.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4,76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0,540.8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713.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130.09	
所得税影响额	-721,794.72	
合计	3,758,028.9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6,28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52,450,000	49.5	252,45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2,550,000	29.91	152,55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500,000	4.41	22,500,000	无	0	其他
北京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500,000	4.41	22,500,000	无	0	其他
法国兴业银行	543,100	0.11	0	无	0	境外法人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56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2,400	0.07	0	无	0	其他
袁国振	214,200	0.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宇	190,000	0.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超	180,000	0.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吕慧	160,000